

循道商家

写意曹和平

侯树槐 吴恺夫 / 著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循道商家

写意曹和平

侯树槐 吴恺夫 / 著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循道商家:写意曹和平 / 侯树槐, 吴恺夫著. —长春:
吉林人民出版社, 2017.3

ISBN 978-7-206-12395-5

I. ①循… II. ①侯… ②吴… III. ①纪实文学—中
国—当代 IV. ①I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73351号

循道商家——写意曹和平

著 者:侯树槐 吴恺夫 封面题字:曹和平

出 品 人:王 新

责任编辑:郭雪飞

责任校对:李沫薇 赵元元

封面设计:孙浩瀚

版式设计:于 洋

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(长春市人民大街7548号 邮政编码:130022)

印 刷:长春市中海彩印厂

开 本:710mm×1000mm 1/16

印 张:25 字 数:400千字

标准书号:ISBN 978-7-206-12395-5

版 次:2017年3月第1版 印 次:2017年3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:38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目 录

第一章 晋商后裔

- 那山，那水，外婆家 / 003
- 在父母影响下长大 / 008
- 励志蓝旗村 / 011
- 花纱组来了个男营业员 / 015

第二章 事业起点

- 艰难的起步 / 023
- “君子兰”助车百扬名 / 036
- “四有教育”磨砺“铁军” / 040
- 分兵把口，三线出击 / 053

第三章 三星战略

- 星光的启示 / 063
- 股份制为企业插上腾飞的翅膀 / 071
- “大家”和“小家” / 080
- 立足红旗街 / 085

第四章 欧亚商都

- 落地生根 / 093
- 打造“商海明珠” / 107
- “做精”之路 / 126
- 书写新华章 / 139
- 奥莱要有欧亚DNA / 156
- 江城三星闪耀 / 163

第五章 欧亚卖场

- 缘起一个梦想 / 189
- 变“想法”为“做法” / 204
- 会展经济助推发展 / 219
- 遨游商海 / 232
- 既是民族的，也是人类的 / 246

第六章 欧亚商业连锁

- 首战四平 / 259
- 立标湖西路 / 276
- 挺进白城 / 283
- 出师辽源 / 293

深入通化	/	304
强“超”之路	/	312
收购白山合兴	/	320
纵横驰骋的商业连锁	/	327
棋走内蒙古	/	332
一日开五店	/	336

第七章 走向未来

布局“中三星”	/	345
开辟“商旅”之路	/	364
“龙兴计划”续写新篇	/	380



第一章

晋商后裔

那山，那水，外婆家

(一)

1956年初春，曹和平出生于吉林省长春市大马路老市场胡同17-2号。依家世，他可算是地地道道的晋商后裔：祖父是一位心地善良、勤劳纯朴的买卖人，靠着一架小车、一根扁担、一杆金星秤奔走于山西平顺县的山山水水，后来还把生意做到了北京。父亲继承祖业，在20世纪30年代跟随其姑夫远足东北做皮革买卖，最后落户长春，贩卖鞋子及日用品。新中国成立后，响应政府号召参加公私合营，成了新中国一名商业工作者。

6岁以前，曹和平常被父母送回老家山西省长治市平顺县东河村，由外婆来照顾。东河村地处山清水秀、风景宜人的太行山脉东南麓。外婆家住的窑洞由北向南一字摆开，一头住着舅父母，一头住着外婆。窑洞外面有块百十平方米的院落，有鸡舍，有猪圈，还种着几株梨树和花椒树。一家人经常在院子里吃饭、闲聊和做活儿。

曹和平幼时昵称为平儿。父母把他送到外婆家时，他还是个不谙世事的小孩子。每天踢蹬着小腿，张着小手，“咿咿呀呀”地叫着，笑着。外婆看着平儿，心里别提有多高兴了，尤其是看到平儿一天天长高，越来越懂事了，更是逢人就夸，讲平儿怎么怎么好，如何如何懂事。邻居们也赞不绝口：

“平儿真招人喜欢，你看这孩子多有福相啊！额头宽宽的，眼睛大大的，长大了一定有出息……”

在平儿眼里，外婆是他最亲、最近、最爱的人。直到现在，他的记忆里还经常闪现出这样的画面：每当月亮升起的时候，外婆一家人

坐在庭院里用麦秆编制手工品。外婆心灵手巧，编得又快又好，而且编啥像啥，花草鸟兽都不在话下。平儿很懂事，总是贴在外婆身边静静地看着、观察着，有时也会给外婆递递麦秆、打打下手。很快，草帽、提篮、门帘等物件像变戏法似的，一件又一件地从外婆的手中变化出来……

那个年代，村民们在生产队里劳动，只记工分，不给现钱，从年初忙活到年尾，才可用工分兑换现钱。外婆靠着用麦秆编织的手工品也能兑现个十块八块的，在当时也算是一笔不小的收入。外婆不仅可以用此支付一家人平时的油盐酱醋费用，而且总会从其中挤出点零钱，给平儿买几块土糖，甚至还给他买了一个拨浪鼓，这在那时的农村可是一件较贵重的儿童玩具。平儿乐得举着拨浪鼓摇着满村跑，很多同龄的小伙伴都羡慕不已。平儿一点儿都不吝啬，常常主动地将拨浪鼓借给小伙伴玩，和大家分享快乐。

外婆见他这样做，很高兴地对旁人说：“这孩子大方，不小气，将来肯定错不了！”

打记事儿起，平儿就没见过外婆跟别人红过脸、拌过嘴，与邻里相处得总是那么亲密和谐。逢年过节，家里再困难，宁可自己不吃，也要蒸锅馒头送给左邻右舍。东河村民风淳朴，平儿在外婆家住了五六年光景，从没见过乡邻之间有过激烈的争吵，更别说打架了。

平儿常跟着外婆到村里磨坊去碾米磨面。有时是花工分用生产队的毛驴拉碾子推磨，有时是人推人拉。那时的他，人小个矮，没力气，只能帮外婆递递簸箕、筛子等小物件。外婆见了，总是喊着：“别动，别动！你还小，这不是你干的活儿！”

可平儿照样帮外婆的忙，这时的他已经知道疼人了，尤其是知道疼外婆。

(二)

渐渐地，平儿在这温馨的家庭和大自然的怀抱中长大了。他呼吸

着山里清新的空气，采摘着野果，逗弄着草间的蟋蟀、蚂蚱，和小伙伴嬉戏玩耍。童年时光对他来说就是自由自在，像飞在空中的鸟儿，扑棱起翅膀就能撩起一翼清风，把心托举到蓝天。

玩累的时候，他会躺在柴垛上，呆呆地望着天，心里画出无数个问号：天为什么那么高，摸也摸不到？地为什么那么厚，穿也穿不透？云从哪儿飘来？风往哪儿吹去？天为什么下雨？电闪雷鸣是谁在天上弄的？

平儿问外婆，没上过学的外婆答不出来，就点着他的小脑瓜儿说：“几百年几千年就是这样的，哪有那么多为什么。”心里却在嘀咕：这孩子好奇心真强啊。

可是，平儿就是好奇。看着漳河水川流不息，奔腾欢呼着向前方涌去，他在琢磨，河有尽头吗？望着峰峦叠嶂、气势磅礴的太行山，他在想，山那边有人家吗？天上的云彩一会儿变一个样儿，他又揣测，那上边真有神仙吗？

外婆也慢慢发现，外孙总爱趴在窗台上望着远方，有时默默发呆，有时自言自语，好像迷恋起大山来了。看到外孙好奇心这么强，外婆把从她的祖辈那里听来的民间故事都讲给了平儿听，但还是满足不了平儿的求知欲。无奈，外婆只好带着他去请教材里的教书先生。

教书先生有些私塾底子，对当地的地理风俗还算了解。他见到好学好问的平儿，十分喜欢，便给他讲了不少当地的神话传说和历史典故。

相传，在长治市长治县的天台山上，女娲炼顽石补苍天，治洪水平烈火，免生灵于涂炭。在长治市屯留县的老爷山上，后羿挽弓射九日，化枯焦为绿荫，救黎民于水火。在长治市郊的老顶山上，中华民族的始祖炎帝神农氏“尝百谷、制耒耜、教民耕种”，如今山上还遗有神农井、耒耜洞与百谷泉的遗迹。在长治县的黎岭，炎帝建国立邦，奠定了中华民族始兴与统一的基础。在长治市长子县的发鸠山上，炎帝的女儿——女娃愤而化作精卫鸟，衔木石誓填东海。

山西人世世代代都有经商的传统。早在春秋时代，鲁国寒士猗顿，在得到辅佐勾践灭吴后化名陶朱公经商致富的大谋士范蠡的指点

之后，来到山西运城猗氏一带蓄养五畜、兼营盐务，十年之内便富甲天下，与恩师齐名，史称“陶猗之富”。猗顿其人更被后人尊为晋商始祖。隋唐之际的并州木材商人武士彠，资助唐高祖李渊起兵太原，夺取天下，得封公侯，他的女儿就是中国历史上空前绝后的女皇武则天。从明清直至民国早期的五百年，山西的巨擘富贾不仅垄断了中国北方贸易和资金调度，而且经商的脚步踏遍了整个亚洲地区，甚至把触角伸向欧洲市场。南自印度，北到俄罗斯，东起日韩，西至中亚，都留下了山西商人的足迹。所以有一句老话：“凡是有麻雀的地方，就有山西商人。”

山水的滋润，风物的习染，历史的熏陶，人情的温暖，让童年的曹和平感受到了民风的淳朴、自然的伟大、亲情的绵密。在外婆家度过的那一段时光虽然短暂，却深深印入他的心底，如基因一般，影响了他的一生。

曹和平总也忘不了他6岁时的春天时节。那是一个微风拂煦的早晨，太阳从东方升起，阳光照亮了东河村的坡坡岭岭、沟沟坎坎，像一根根金线，散落在银杏林和老枣树上。

每天跟着太阳脚步起床的外婆，这天比往日早起了一个时辰。她依然是忙这忙那，喂鸡唤猪，打扫庭院，刷锅倒水，点火引灶。在往锅里放鸡蛋的时候，嘴里叨叨着几天来常说的那句话：“平儿他爸来信说，这几天要来接平儿，再给孩子多煮个蛋，这次回去上学，指不定啥时候再来喽……”

自打得知平儿父母要来接他回东北上学后，外婆便总想多看外孙几眼，总想为外孙多做点儿好吃的。

已经懂事的平儿，一听说爸妈要来接他，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。高兴的是，可以和父母相聚了；不舍的是，要离开外婆，离开舅父和舅母，离开从小在一起玩耍的小伙伴，离开东河村，离开这里的山、这里的水……他扯着外婆的手，不停地摇晃着，“我不离开姥姥，要回得和姥姥一起回！”

外婆听了外孙的话，老半天说不出话来。心里难受，嘴里却说：

“平儿懂事了，该上学了，咋能总跟着姥姥住在一起呢？姥姥年纪大了，哪儿也去不得了。”离别的时刻，外婆眼里噙着的泪珠顺着眼角流了下来，她是真舍不得外孙啊！

多少年后，每当想起外婆的时候，曹和平都不无感慨：“我的外婆身上体现着慈祥、朴实、勤劳的可贵品格，我的生命中已深深地打上了她的印记。我的性格、品格的形成，与她的哺育呵护和三晋大地人文风物的熏陶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。”

这位大山之子，走出大山后，带着外婆的烙印，带着晋商的基因，用山一样的胸怀拥抱着社会，迎接着风雨，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商业神话。

在父母影响下长大

(一)

曹和平从外婆家回来，在父母身边上了小学。在那个年代，由于学生多、学校少，学生们被分成了上下午班，一个教室两个年级用，每周轮换一次。当时，曹和平的家里经济条件比较差，母亲靠卖冰糕挣些钱来贴补家里。曹和平一有空就会帮着母亲一起卖冰糕。此外，早上起床后，只要有时间，曹和平还会去饭店集中的新民胡同捡煤核。饭店烧的是原煤，晚上下班后会用和了水的煤将炉火封住，等第二天早晨钩开，将掺杂着煤核的炉灰推到垃圾场倒掉。许多困难家庭的大人和孩子常常去捡煤核，回家后掺着煤一块烧，以减少家庭支出。

曹和平虽经常帮妈妈卖冰糕、捡煤核，但从未放松过学习。他的作文不时作为范文得到老师的表扬，但他却从不骄傲，学习始终很努力。爸妈看在眼里，喜在心上，从小没读过多少书的他们，都把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了。

公私合营后，曹和平的父亲被安排到一家商店做会计工作，后来转做更夫工作。由于他年轻时的过度劳作，加之患有哮喘病，常年咳嗽，50来岁就显得很苍老。

更夫的工作时间在晚上，有明确的上下班时间。可是，父亲每天总是早去晚归，晚上不到时间就去上班，早晨过了时间还不下班。起初，曹和平不知道父亲为什么这么做。时间长了，他才明白，原来父亲晚上早去，是为了替换同事，让他们早点回家，而早晨晚走，是要打扫好店面的卫生，为白班的同事烧好热水。

父亲上下班时间这一提前、一拖后，让父子俩平时几乎见不了几

次面。曹和平只好盼着星期天父亲能在家多陪陪自己，他喜欢听父亲说这说那，听他对人对事的一些见解。可父亲呢，星期天比平日走得更早，回来得更晚。原来，父亲是让在星期天值班的同事能多出点时间在家中好好休息休息。

曹和平渐渐理解了父亲。他明白，父亲这么做，是关心他人，帮助别人，是勤勉、是善良、是敬业，是力所能及地为他人做好事。上中学后，通过学习雷锋的事迹，曹和平进一步地懂得了父亲。父亲就像《雷锋日记》说的那样：对待同志要像春天般温暖，对待工作要像夏天一样火热。

有一件事给曹和平留下了深刻的烙印。20世纪60、70年代，每逢秋季，许多单位都要从农村收购土豆，作为冬储菜分给职工。一天，曹和平跟着父亲来到单位取菜。土豆按照重量平分，每个职工分一堆儿。但是，土豆有大有小，有优有劣，分堆儿时再注意也难以分均匀。很多人都在抢大土豆多的堆儿，有的为此还争吵起来。曹和平的父亲没有去抢，而是夹着口袋站在一边，等别人都抢完了，他才去装土豆。在回家的路上，父亲对曹和平说了一番话：

“儿子，你要记住，人不能太计较个人的得失，不能总想着得，得好的。有时候得这个却失去那个，人的威信是在吃亏中树立起来的。”

话不多，事情也不大，可对少年时的曹和平触动却很大，让他铭记不忘。有一次，父亲的单位组织职工野游，跟着父亲一同参加的曹和平惊奇地发现，商店的叔叔阿姨们都亲切地称父亲“曹大爷”，这让他真切地感受到了大家对父亲的敬重。

(二)

曹和平对父亲尽孝道、重亲情，更是看在眼里，记在心中。20世纪60、70年代，城里工作的人工资都不太高，且生活物资匮乏。父亲总是从有限的工资中挤出十块八块，寄给曹和平年迈的外婆，以尽孝心。好不容易买到的白糖、油茶面、冰糖，父亲宁可自己不吃、自家不用，也要攒起来，等到逢年过节，分寄给外婆和老家的亲戚们。

父亲对子女的疼爱与教育，很少用语言表达，而是体现在平日的行为上。一次，曹和平用红纸刻了个“忠”字，贴到自家的窗户上。父亲见了，让他再刻几个，送给亲戚朋友。曹和平明白，父亲是喜欢这个“忠”字，因为这个“忠”字代表着为人处世，要讲忠孝、忠诚、忠厚……

父亲常说：“靠工资过日子的人，切忌开支三天乐、多日愁。不能钱一到手，就大手大脚地花。”

在那个年代，米面粮油等生活必需品全部是限量凭票供应。很多人家常常不到月底就工资花光，粮油吃没。可在曹和平的记忆中，由于父亲对家庭生活开支的计划性，他家从来没出现过这种现象。每月的工资发下来，父亲都要先存起一部分以备急用，其余的则是按天按人分配。不但工资如此安排，粮油更是按天按人计划，有时甚至能细化到早午晚三餐的分配，达到干稀搭配、粮菜相济。

父亲生活有计划，做事也有分寸和节度。因为常年患有哮喘病，父亲每天上班总会随身带个宽口瓶子，这不是用来喝水的，而是咳嗽时用来吐痰的。那个年代土路较多，不少人都习以为常地随地吐痰。可父亲却从不这样做，他知道自己哮喘是老病了，万一痰里有什么病菌，传染给别人就不好了。所以，他把痰都吐到宽口瓶子里，然后倒入下水道，再用水冲走。

按照惯例，单位会给更夫配发一件棉大衣，规定五年以旧换新。可父亲却把一件大衣穿了近十年，硬是没有换。别人常说该换了，可他却笑着说：“还能穿，换什么，能省就给公家省点儿！”

曹和平的祖辈是生意人，山西老家留下些家产，按说父亲应分得其中一份，可得知这一消息的父亲却毅然地放弃了，“出来这么多年了，还分什么家产”。

有人说，这是他应该得的。父亲却说：“应得的不一定非得要。再说了，有它没它照样过日子！”

父亲的话，说得多坦然，仿佛看透了人世间的情与理，把什么事情都看得很淡然……

励志蓝旗村

(一)

青少年时期的曹和平有一个梦想——做一名解放军战士。他钦佩董存瑞以身体为支架炸毁敌碉堡的勇气，崇拜邱少云为战役胜利在燃烧弹中视死如归的精神气概，赞叹刘英俊以身拦惊马救百姓的英雄壮举……

《雷锋日记》是曹和平上中学时的主要课外读物，他对雷锋十分钦佩。雷锋为了党和国家的需要，从乡村到县城，从机关到农场，从湖南到东北，从工厂到部队的一系列经历给了曹和平很大的启示——一个人的向往、追求乃至梦想，一定要与国家和人民的需要相吻合。他暗暗发誓，要像雷锋那样，“把有限的生命，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之中去”！

一定要参军去！这是曹和平青少年时期的最大心愿。他期待着快快长大，一到参军年龄就应征入伍。可是，曹和平中学毕业时正值“文化大革命”，一股“知识青年上山下乡”的浪潮席卷全国。

“海阔凭鱼跃，天高任鸟飞！”

“知识青年到农村去，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！”

“农村是个广阔的天地，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！”

“上山下乡”的口号声替代了曹和平喜欢唱的军歌。他参军的愿望落空了，成了一名下乡知识青年。远，偏僻，贫穷落后，是曹和平和他的同学们的向往。他们认为，越是偏僻的地方，越是贫穷落后的村队，越能锻炼自己，越有利于世界观的改造。按那时的说法，“离家越远，离毛主席革命路线越近”，“一张白纸，没有负担。好写最新最美的文字，好画最新最美的画图”。